



锦美股份

NEEQ:838096

广东顺德锦美智能识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GuangDong Shunde Jinmei Intelligent Identification Technology Co.,Ltd.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或www. neeq. 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蔡永泉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757-28086828
传真	0757-28086817
电子邮箱	787535730@qq.com
公司网址	www. jinmeiprinting. 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连杜大道 9 号 528322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 neeq. com. 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24,776,979.05	20,270,019.49	22.2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0,859,540.39	9,565,654.33	13.53%
营业收入	50,736,697.45	36,633,731.35	38.5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,293,886.06	114,722.36	1027.84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557,237.64	-784,680.24	171.01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2,408,475.33	-780,471.55	408.59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2.67%	1.21%	-
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4	0.01	1027.84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4	0.01	1027.84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21	1.06	13.53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0	0%	2,250,000	2,250,000	25.00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0	0%	1,478,475	1,478,475	16.43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0	0%	2,250,000	2,250,000	25.00%	
	核心员工	0	0%	0	0	0%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9,000,000	100.00%	-2,250,000	6,750,000	75.00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5,913,900	65.71%	-1,478,475	4,435,425	49.28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9,000,000	100.00%	-2,250,000	6,750,000	75.00%	
	核心员工	9,000,000	100.00%	-2,250,000	6,750,000	75.00%	
总股本		9,000,000	-	0	9,000,000	-	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	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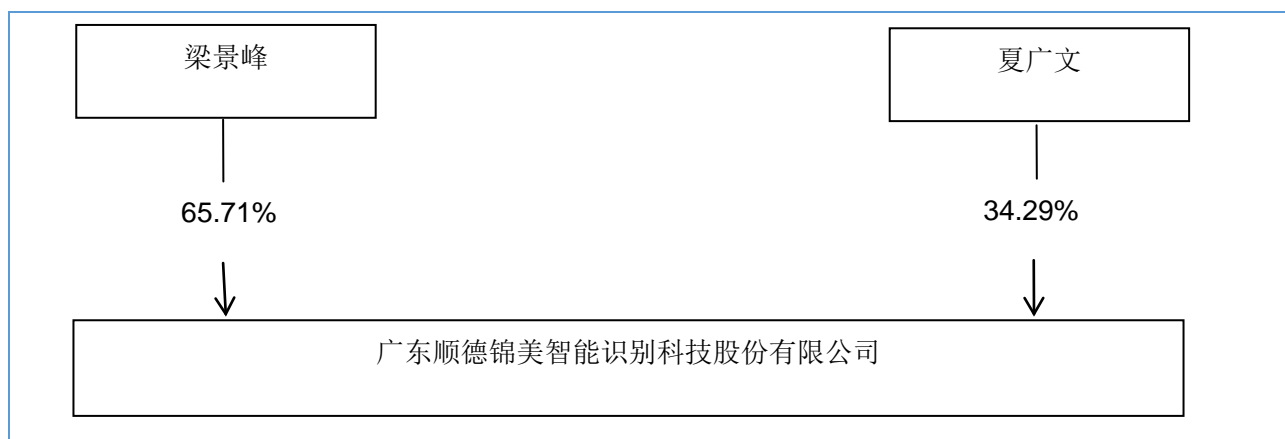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梁景峰	5,913,900	0	5,913,900	65.71%	4,435,425	1,478,475
2	夏广文	3,086,100	0	3,086,100	34.29%	2,314,575	771,525
合计		9,000,000	0	9,000,000	100.00%	6,750,000	2,250,00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两位股东均为独立的自然人，两者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并在公司任职外，无其他关联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适用 不适用

(1) 会计政策变更

①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(财会〔2017〕15 号), 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,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: 利润表中新增“其他收益”项目。

②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(财会〔2017〕13 号), 适用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。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: 资产负债表新增“持有待售资产”及“持有待售负债”项目。

③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7〕30 号), 本公司予以执行。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: 资产负债表新增“持有待售资产”及“持有待售负债”项目; 利润表新增“资产处置收益”及“其他收益”项目。

(2) 会计估计变更

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的变更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广东顺德锦美智能识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7 日